

临淄区民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淄博市临淄区民政局联系（地址：临淄区齐兴路 101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220364；电子邮箱：lzqzjbgs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临淄区民政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积极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围绕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全流程公开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。同时，不断强化政府信息管理，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确保信息准确性、完整性和时效性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。2024 年，临淄区民政局共制发业务工作 25 条、镇街部门文件 1 条、其他文件 1 条、政府会议 2 条、规划计划 1 条、民生公益 41 条、社会救助 57 条、养老服务领域信息公开专栏 41 条，社会福利 38 条、重要部署执行公开 1 条、财政信息 4 条、管理和服务公开 16 条、其他 1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。2024 年，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全部依法依规予以办理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情况。我们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众需求，构建了全面细致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。涵盖政策法规、重大决策预公开、财政资金、重大项目建设、公共资源配置、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重点领域。对各领域信息进行分类细化，明确公开内容、主体、时限和方式。建立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，从信息产生、收集、整理、存储、发布到归档，各环节均有明确规范。信息产生时，责任部门及时登记关键信息；制定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明确审查主体、流程、责任。定期开展保密审查培训与监督检查，对违反审查制度的行为严肃问责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过程中不发生泄密事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依据公众需求和政府工作重点，科学设置网站专栏。安排专人负责内容维护，按照信息更新频率要求，及时发布、更新信息，确保专栏内容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定期对专栏内容进行梳理优化，根据反馈调整设置，提升用户体验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。

成立由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协调信息公开工作重大事项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挂靠局办公室，承担日常工作，负责制定信息公开计划、协调部门间工作、监督考核等。明确责任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，形成上下联动、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层层落实。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培训工作，定期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。针对新入职人员，开展基础业务培训，讲解政府信息公开

法律法规、政策文件、工作流程等内容，帮助其快速熟悉工作。针对业务骨干，开展提升培训，邀请专家学者解读最新政策、分析典型案例等，拓宽工作思路，提升业务水平。2024年共举办政务公开培训班12次，培训人员达300人次。同时，通过线上学习平台、工作群分享学习资料等方式，鼓励工作人员自主学习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。2024年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绩，但政务公开工作仍存在薄弱环节，政策解读形式单一，大多是文字解读，缺乏生动形象的视频、图片等多种解读方式，让群众难以理解政策内容。没有把政务公开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加以研究、推进，政务公开工作依赖于上级机关的安排部署，不能有计划、有目的的主动开展工作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。一是优化公开内容，进一步拓展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度与广度，同时，提升政策解读质量，运用图表、动画、案例分析等多种形式，将政策背景、目的、举措及对公众的影响讲深讲透，增强解读的趣味性和易懂性。二是拓展公开平台，开展线上直播、在线访谈、民意征集等活动，及时回应公众关切，增强公众参与感。此外，优化线下公开渠道，在基层社区设置电子信息屏，滚动播放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政策法规、办事指南等内容。三是强化监督保障，完善监督考核机制，制定详细的政务公开考核指标体系，将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等纳入考核范围，定期对各科室进行考核评估。加大培训力度，根据不同岗位

需求，定制分层分类培训课程，邀请专家进行案例教学、经验分享，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责任意识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推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本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2024年区民政局共收到区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18号、40号、50号、54号、62号、100号、118号7项建议，区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21号、26号、32号、45号、88号、94号、131号、132号、146号、149号10项提案。对收到的全部建议提案区民政局进行了认真办理，办结率100%、满意率100%，并及时公开办理情况报告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三）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围绕重点领域进行信息公开，严格对照部门工作职责，发布部门权责清单，明确权力事项、责任事项，动态调整并及时更新，方便群众办事与监督。公开政务服务事项清单、办事指南，实现线上线下办事信息一致，方便群众办事。及时公开政府预决算、部门预决算，细化公开到项级科目，公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、分配结果，保障公众对财政资金使用的知情权。优化政府网站栏目设置，完善搜索功能，提升用户体验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构建了“动态更新+精准反馈”的政务公开制度。打破传统年度固定更新模式，针对政策调整、社会热点等，建立信息动态更新机制，确保公众能及时获取最新政务信息。